

1. 名稱	監督船舶修理及拆卸工程
2. 編號	EMSRSH401A
3. 應用範圍	能夠監督及管理工作人員於安全情況下進行船舶修理及拆卸工程(包括：海上建造工程)，以及於緊急事故中作出適當的應變措施和向前線工作人員發出適當的應變指引。
4. 級別	4
5. 學分	6
6. 能力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表現要求</u></p> <p>6.1 了解船舶管理應注意的事項及相關安全法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修船及拆船工程的特性 ◆ 了解意外成因及預防意外方法 ◆ 了解風險評估基本原則 ◆ 了解日常船上安全及工作環境安全的注意事項，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落船隻通道設施和船上行走通道 • 船隻移位的安全注意事項 • 高空、近水或水底作業的安全注意事項 ◆ 了解開趟水域的危險 ◆ 保持船隻於作業時的穩定性 ◆ 了解船舶修理及拆卸工程安全的相關法例條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48 章—商船(本地船隻)條例及規例 • 13 章—船舶及港口管制條例及規例 • 法例的罪項及罰則 • 僱主、工程負責人及僱員的一般責任 • 海事部門發出的工作守則及其他相關守則和指引 <p>6.2 監督日常工程的安全運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督材料及設備的安全處理，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危險物品及有害貨物的安全處理 • 人力提舉及搬運 • 吊索安全操作 • 發訊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堆裝及堆垛 ◆ 監督機械設備及裝置的安全使用，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安全使用電力設備、電動工具、手工工具及壓力設備 • 起重機械的基本操作及原理 • 起重機械的局限性及危險性 • 起重機械設備的檢查和保養 • 起重機械裝置及起重工具的相關法例規定及合資格人員的責任 ◆ 監督修船及拆船的安全作業，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甲板、船艙、機艙及密閉空間的安全作業 • 焊接、火焰切割及其他高溫工作的注意事項 • 防火及滅火設備 • 噴漆、噴砂、射水及壓力設備的注意事項 <p>6.3 分析緊急事故及其應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按實際情況作出緊急處理及應變措施，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緊急程序 • 意外呈報 • 急救設施 ◆ 能夠向工作人員發出安全指引，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滅火筒的操作指引 • 安全帶及防墮器的使用指引 • 吊機操作及訊號的使用指引 • 救生衣及救生圈的使用指引 ◆ 能夠撰寫緊急事故的分析報告
--	--

7.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 (i) 能夠監理前線工作人員於安全情況下進行日常船舶修理、拆卸及海上建造等工程；及 (ii) 能夠評估危機，並於緊急事故發生時作出分析及應變措施。
8. 備註	此單元之學分值假設該人士已擁有船舶安全法例(如：EMSRSH101A「依從作工場地暨環境保護、職業安全及健康有關守則工作」)及基本船舶管理、撰寫報告的知識和一般船舶維修實務。